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陳靜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32273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573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5733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編製「你知道嗎？電子煙及加熱菸的真相 絢麗包裝下的迷幻陷阱」懶人包（如附件）及醫師圖解1份，請貴校宣導及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6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583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衛教素材係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編製，電子檔已置於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 (<https://cpd.moe.gov.tw/>) /資料下載/其他項目，請逕行下載運用。
- 三、另轉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製作電子煙防制宣導紅布條、跑馬燈文案（載點：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li-5IMD75XiRC2keiBsluc5VwAPDW2ts0?dmr=1&ec=wgc-drive-hero-got>），以及電子煙及加熱菸防制資訊與素材如下，請善加運用：
(一)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菸害防制專區-<https://www.hpa.gov.tw/Pages/List.aspx?nodeid=41>。



(二)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99之菸害防制館-

<https://health99.hpa.gov.tw/theme/4>。

(三)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99之衛教資源(含宣導素材)-

<https://health99.hpa.gov.tw/material>。

(四)Yahoo奇摩「大口呼吸無菸空氣 別碰電子煙及加熱菸」

主題專區-<https://tw.news.yahoo.com/topic>

/2020health/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